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周柏欣

電話：04-37061346

電子信箱：e-3274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35801382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A09030000E_1135801382_senddoc1_1_Attach1.pdf、
A09030000E_1135801382_senddoc1_1_Attach2.odt)

主旨：檢送「教育部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新世紀領導人才第23期初
階培育營實施計畫暨報名表」1份，請鼓勵所屬學生踴躍
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新世紀領導人才培育計畫辦
理。

二、旨揭活動報名資訊摘要如下（詳如附件）：

（一）報名資格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一年級學生（含非學校型
態實驗教育學生），無需經校內遴選。

（二）報名須知：

1、請依就讀學校所在縣市分區報名，各區預計錄取100
名，依本署初階資格審查會議結果擇優錄取；如各區
報名人數超過時，每校以至多錄取2名為原則。

2、本次活動採紙本郵寄方式報名，請將報名表及相關書
面文件依報名區域寄送該區承辦學校之學生事務處，
報名時間至113年4月26日（星期五）止，以郵戳記為

憑，逾時不候。

3、若報名資料缺件、格式錯誤、報名區域錯誤，視同報名未完備，得不予錄取。

4、內容抄襲者不予錄取。

5、本署暫訂於5月底召開初階資格審查會議，錄取相關資訊將另行通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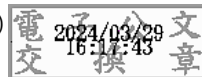
(三)表格下載：可至本署高級中等學校學生事務資訊暨活動網 (<https://reurl.cc/lem008>) 下載表格。

(四)如有報名相關疑義，請洽本署學安組校安科周柏欣小姐 04-37061346。

三、副本抄送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，請協助轉知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本署學安組(均含附件)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